

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硕士法学

一、法学院简介

法律硕士学院

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学院于 2009 年 1 月 7 日顺应学校研究生院校两级管理体制改革而成立。法律硕士学院院长由研究生部主任兼任，总支书记由研究生工作部部长兼任，办公室与研究生部办公室合署办公。该院负责法律硕士研究生的招录、就业、培养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

我校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目标是：为社会输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适应立法、司法、行政、法律服务与法律监督以及经济管理、社会管理等方面需要的高层次法律专门人才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位办【1995】36 号文《关于开展法律专业硕士学位试点工作的通知》的精神，我校成为国家批准的首批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试点高校，历经十余年的发展，已形成特色鲜明的研究生教育类型，为实务部门培养了大批德才兼备的高层次复合型、实践型法律人才。

法律硕士学院现实行专职法律硕士导师集体指导与论文导师个别指导相结合的指导培养模式。从 2006 年起，开始在实务部门中聘请一定数量的资深法律工作者或专业人士，担任法律硕士研究生实践教学指导教师，并对每一个教学班的法律硕士研究生配备四名专职法律硕士导师，集体指导法律硕士研究生的专业学习。目前，我院导师队伍规模与学院的研究生数量非常匹配，现有法学导师 180 多人，专职法律硕士导师近 90 名（含校外兼职导师 78 名）；导师队伍知识结构合理，研究方向涵盖了全部法学二级学科。学院做到了培养过程的每一个环节都有研究生导师的介入与指导。

通过长期的法律硕士教育教学实践，我们积累了丰富的培养和管理经验，并且探索出了诸多有益的培养方法，不断加强法律硕士实践性教育教学，针对法律职业的诸多特点，开展如法律诊所教育、模拟法庭、“法官助理”等职业培训项目，最终提高了我校法律硕士的培养质量

法律硕士学院将借学校机制改革春风，整合优质实务教学资源，强化法律职业教育，打造具有西政特色的全国法律硕士教育新高地。

二、法学类名师

李开国

李开国教授，男，1944 年 3 月 7 日出生，四川华蓥市人。1966 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学院法律系，1985 年 9 月至 1986 年 9 月赴苏联白俄罗斯大学留学一年。其工作简历是：1968 年至 1978 年在贵州省晴隆县公检法军管组、公安局工作，1978 年 7 月调西南政法学院（现西南政法大学）民法教研室（后改为民商法教研室）任教员，1982 年 2 月评定讲师，1987 年 2 月晋升副教授，同年底被学校遴选为硕士生导师，1993 年 6 月晋升教授，1998 年 8 月牵头申报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科博士点成功并同时被司法部遴选为博士生导师。在教师兼行政工作方面，1983 年底经民主选举任民商法教研室副主任，1986 年 11 月经民主选举任民商法

教研室主任，1999年4月在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系级机构调整时任西南政法大法学一系主任。李开国教授现为中共重庆市委组织部、重庆市人事局批准的重庆市首届学术技术带头人、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科（重庆市重点学科）负责人、市场交易法律制度研究基地（重庆市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主任、民商法博士生导师、硕士生导师、校职称评定委员会委员、校学位委员会委员。在社会兼职方面，李开国教授现为中国法学会民法研究会顾问、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重庆市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重庆仲裁委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李开国教授曾获国务院政府特殊专家津贴和司法部优秀教师、重庆市优秀专业技术人员等称号。

张玉敏

张玉敏，女，1946年出生，1970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为支援三线建设分配贵州省纳雍县工作，先后任纳雍县公安局预审员、副局长、法院副院长。1983年调西南政法学院，从事民法、知识产权法的教学工作，1996年评为教授。1993年担任硕士生导师，1999年起担任博士生导师，西南政法大学知识产权法学科带头人，知识产权学院名誉院长，重庆市学术技术带头人，重庆市优秀教师。

主要学术兼职：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研究会副会长，中国版权协会常务理事、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理事、重庆市知识产权研究会副理事长、北京大学国际知识产权研究中心顾问、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律应用专业委员会专家。被聘为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专家库专家，参与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研究。

李燕

1976年生，西南政法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学术成果]:

出版专著《独立担保法律制度研究——见索即付保函的理论与实践》；主编和参编了数本法学教材，主要包括《商法学》、《证券法学》、《知识产权法》等；撰写了多篇学术论文：“论证券法第四章对上市公司收购的规定”、“反不正当竞争的损害赔偿是十赔九不足吗”、“英国商法的定位”、“《见索即付保函统一规则》和《国际备用信用证惯例》之比较”、“公司相互持股的法律问题探讨”、“最高额抵押若干法律问题探讨”、“公司重组之上市公司收购

院系、专业、研究方向	考试科目	复试 (面试)
------------	------	------------

法律透视”、“比较广告若干问题研究”、“对我国公司终止的有关法律规定的反思”、“WTO框架下的知识产权审判机制”、“美国公司法上的商业判断规则和董事义务剖析”等。

三、考试科目

035102 法律（法学）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97 法硕联考专业基础（法学） ④497 法硕联考综合（法学）	①外语听说测试 ②本专业综合知识
---------------	---	---------------------

四、录取分数线

2014 年

报考学科门类	报考专业 (二级学科)	总分	单科满分 (100 分)	单科满分 (150 分)	
	法律史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刑法学				
	诉讼法学-刑事诉讼法方向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国际法学				
	应用法学				
	法律逻辑学				
	侦查学				
	警察科学				
	知识产权法学				
	政治学理论				
	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方向				319
	经济法学				
民商法学	325				
专业学位	法律硕士(非法学) [035101]	315	44	66	
	法律硕士(法学) [035102]				

五、近三年录取人数（不包含推免生）

报考学科门类	报考专业 (二级学科)	2015	2014	2013
[03] 法学	法学理论	56-70	54	56-70
	法律史	32-34	18	32-34
	宪法学	30-37	61	72-75
	行政法学	30-38		
	刑法学	72-91	76	72-91
	诉讼法学-刑事诉讼法方向	51-55	104	51-55
	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方向	48-53		48-53
	国际法学	57-65	49	57-65
	应用法学	12-15	12	
	法律逻辑学	9-13	9	9-13
	侦查学	40-45	25	40-45
	警察科学	15-22	4	17-22
	知识产权法学	33-35	35	33-35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30-35	27	30-35

	经济法学	102-105	120	102-105
	民商法学	126-140	141	126-140
专业学位	法律硕士(非法学) [035101]	240-260	227	240-260
	法律硕士(法学) [035102]	345-350	242(不包含调剂)	345-350

六、复试详情

复试时间	按通知日期（一般是四月初）到西南政法大学渝北校区第五教学楼大厅报到，报到时间：（上午 8：30 至下午 5：30）	
复试内容	<p>复试内容包括以下基本方面</p> <p>（一）专业素质和能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 2. 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3. 外语听说能力； 4. 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p>（二）综合素质和能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 2. 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3. 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 4. 人文素养； 5. 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英语	听力 口语	原则上由学科复试组组织实施。学科复试组不能自行组织实施的，可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协调外语学院教师予以协助。
	笔试	<p>专业课测试</p> <p>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组织实施。每科考试时间 3 小时，满分为 150 分。考试科目为考生网报选择的专业或研究方向对应上述（考试科目）栏复试栏目中笔试专业课的考试科目。</p>
	专业课 面试	<p>为了更加全面了解考生情况，考查其对基本专业知识的掌握程度、综合素质及潜质，复试组应注意把握面试时提问的广度和深度，做到泛问与追问相结合，多层次、多角度地考察考生。具体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核查考生出示的经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签有“已复试报到”字样的准考证、复试通知书、身份证等相关材料是否一致，杜绝冒名顶替。 2. 每位考生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3. 预先制作一定数量复试题目，通过抽签方式确定各位考生具体复试内容。 4. 对每位考生的作答进行现场记录，记录在《西南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情况登记表》（以下简称《复试情况登记表》）中的指定位置。 5. 按照《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复试量化得分表》当场给出分数，并告知考生本人。 6. 面试结束后，在《复试情况登记表》复试评语栏中给出评语。

--	--	--

七、学费与学制

1. 学术型研究生：非定向就业生 7 千元/年。

2. 专业学位研究生：法律硕士（法学）：1.3 万元/年。

法律硕士（非法学）：1 万元/年。

学制：学术性研究生：3 年

专业学位研究生：法律硕士（法学）：2 年。

法律硕士（非法学）：3 年。